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111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价值持续增长、股权激励规模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3,350,998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2023年回购股份方案审批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023年12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成。回购实施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9,518,24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40%，最高成交价为5.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0,912,839.01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2024 年第一期回购股份方案审批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实施期间，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相应由 5.50 元/股调整为 5.3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和 2024 年 10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2024 年 1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截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成。回购实施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9,695,25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0%，最高成交价为 5.4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8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60,551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目前，上述已回购股份 19,213,498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公司暂未使用上述已回购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和 2024 年 9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该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受让公司 2023 年回购的股票 5,862,500 股。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增强投资者信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价值持续增长、股权激励规模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拟对上述已回购的部分股份用途进行变更。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的 13,350,998 股由原计划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

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其中涉及 2023 年部分回购股份 3,655,748 股、2024 年第一期回购股份 9,695,250 股。剩余的 2023 年部分回购股份 5,862,500 股的用途仍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610,264,450	25.14%	0	610,264,450	25.2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16,993,621	74.86%	13,350,998	1,803,642,623	74.72%
三、总股本	2,427,258,071	100.00%	13,350,998	2,413,907,073	100.00%

注：本表中回购股份注销前的股份总数为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总股本数，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股票期权行权等其他因素影响，最终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并提报工商变更。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价值持续增长、股权激励规模等因素综合考量作出的决策，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20日